

标段编号： 2510-440305-04-05-44443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配建一期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2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2	企业业绩情况	<p>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列举不超过3项同类工程业绩，列举超过3项的、只统计前3项业绩，第3项之后的不予统计。</p> <p>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竣工验收报告（如有）扫描件。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备注：1. 已竣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2. 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3. 投标人提供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竣工验收报告。4. 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3	项目经理情况	<p>1. 工作经验情况； 2. 专业职称情况； 3.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列举不超过2项同类工程业绩，列举超过2项的、只统计前2项业绩，第2项之后的不予统计。证明材料：（1）工作经验、专业职称证明材料：提供毕业证书，职称证书（香港投标人可提供香港工程师协会会员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若有），在本单位任职情况说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并加盖公章）；（2）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备注：（1）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合</p>

		<p>同签字页等页面，并在扫描件中明显标注。提交的证明材料文件要求清晰可见。如以上证明材料无法证明上述人员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证明材料。（2）香港投标人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投标人自行编制施工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3）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p> <p>（4）投标人提供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时，可用合同关键页及完工证明替代竣工验收报告。（5）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4	其他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所附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施工；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风景园林景观设计；造林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白蚁、红火蚁及薇甘菊的防治；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古建筑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水土保持、生态修复；清洁服务、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物业管理；劳务分包；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公路、桥梁维修、保养；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192330847Y	成立日期	1995-04-14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彭瑶 2. 职务：行政部经理 3. 职称：/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刘春银 2. 职务：技术负责人 3. 职称：助理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1704 2. 邮编：518172 3. 电话：0755-28712281 4. 传真：0755-28712281 5. E-mail：380162715@qq.com 6. 联系人：陈玉芳 13662234769		
公司简介	<p>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4 月，注册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是一家以生态环境设计、施工、养护一体化为主业，以花镜营造及田园综合体项目运营等为延伸产业的生态产业运营商，具有国家城市园林绿化一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乙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施工劳务资质及营造林乙级资质，公司同时还具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丙级资质和清洁服务企业资质。</p> <p>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及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诚信管理体系、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等认证，是中国工程建设行业协会、广东省风景园林协会、广东省市场协会、深圳市风景园林协会、深圳市清洁卫生协会、深圳市有害生物防治协会、深圳市生态学会、深圳市花卉协会、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等多个机构的会员，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园林绿化 AAA 级信用企业、中国诚信示范企业、广东省优秀园林企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广东省园林绿化行业诚信 AAAAA 等级企业、广东省林业龙头企业、深圳市优秀园林企业和深圳市特色园林企业（生态修复）等。</p>		

近年来，公司在广东省范围内高速公路绿化养护里程 **2580** 公里以上，在深圳市市政绿地养护面积达 **5000** 万平方米以上；近三年内已完成的园林绿化工程涵盖了高速公路生态景观工程、高速公路边坡防护工程、市政道路及城市绿地景观工程、房地产住宅小区园林景观工程，完成大小工程项目 300 多项；客户涵盖了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林业局、安居集团、学校、街道办、路桥集团、碧桂园集团等。坚持“以人为本，生态自然”的设计理念，重视城市化过程中人与自然良好关系的营造，重视设计的创造力，近三年来，完成了包括高速公路绿化设计、市政道路绿化设计、市政公园景观设计、花园小区景观设计在内的众多设计项目。

公司以精干、高效为原则，目前，公司共有技术管理人员八十多名，其中园林、林业、建筑、经济等高级工程师共 15 名，中级工程师 40 多名，其中园林中级工程师 28 名，还有林业、预算、会计、给排水、电气、结构、建筑、机电、土木、水利水电、市政、公路与桥梁等专业工程师，同时具有多名一级建造师、二级建造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给排水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建筑师等等。另有技师 50 多名及 300 多名经验丰富的绿化养护、园艺修剪、植物种植、喷播作业、园建铺装、园林小品、喷泉假山等项目的技术工人，他们分别在公司的园建施工、绿化养护及苗圃场管理中进行一线施工、种植及养护作业。

公司目前共有洒水车、液压喷播车、绿篱修剪车、货车、自卸车、高空修剪车、垃圾压缩车、防撞缓冲车、管理用车等各类车辆一百多辆，各类园林施工及养护机械设备齐全，并配备设计、绘图、投影等专业办公设备，形成前期设计、施工组织、苗木供应、现场施工及后期养护一条龙服务。

公司在广东省内拥有苗木生产基地 2000 多亩，包括：龙岗区布吉街道 137 亩、龙岗区碧岭现代农业园 86 亩、大鹏新区 105 亩、揭阳市揭西县山湖村 650 亩、惠州市博罗县坳头村 550 亩（**该基地已获一村一品荣誉及博罗县农业龙头企业**）及湛江市雷州区域 575 亩，形成高速公路生态景观苗木、市政道路及住宅小区观赏性乔灌木相匹配，地苗、假植苗、袋苗相结合，园艺与农艺相补充的可持续发展生态产业链。

公司在龙岗天安数码新城新购写字楼面积达 638 平米，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优美舒适的办公环境，200 多平米的天台花园拥有立体绿化展示，廊架木凳、小桥流水，植物群落自然舒适，展示了园林景观公司的专业专注。

进入数字经济时代，宏浩园林将对接“人工智能”与信创产业，打造以智慧园林为主导，生产、观光、体验、培训相结合的生态园林综合产业园；将“智慧农业+文化创意+乡村振兴”项目运营作为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展望未来，宏浩园林必将建设成为生态园林行业最专业的园林景观工程承建商、园林绿化养护服务商及乡村振兴项目运营商。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1)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注册人员）：12 人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企业资质证书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孙艳艳	230223198*****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64400002580	土建
2	杨侶苓	513030198*****2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1201204165	市政公用工程
3	陈玉芳	440281198*****2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5118	市政公用工程
4	邱军	362522198*****3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5818	市政公用工程
5	李洁辉	445202198*****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4201600297	市政公用工程
6	黄雪莲	431122198*****4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9202002642	建筑工程
7	黄雪莲	431122198*****4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9202002642	市政公用工程
8	李钿钿	445122199*****2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6215	市政公用工程
9	程超峰	412326199*****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7207	市政公用工程
10	孙艳艳	230223198*****2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8324	市政公用工程
11	彭佳益	441523199*****5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7073	市政公用工程
12	钟敏	430522198*****6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167	市政公用工程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2 7 9 7 1 1 5 5 8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244071882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	2021-09-13	2026-08-2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2	建筑业企业资质	D24476863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5-07-01	2030-07-01		证书信息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7 9 7 1 1 5 5 8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7 9 7 1 1 5 5 8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7 9 7 1 1 5 5 8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7 9 7 1 1 5 5 8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 企业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1) 营业执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注册号:	44030110322678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4-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7-0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7日10:20: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施工; 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 风景园林景观设计; 造林工程;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白蚁、红火蚁及薇甘菊的防治; 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 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古建筑工程; 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 清洁服务、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 物业管理; 劳务分包; 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 公路、桥梁维修、保养;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 信息咨询;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经营和销售; 肥料生产和销售; 劳务派遣。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7日10:20:4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 资格（质）证书—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宝岭社区龙泉别墅8区M3-2				
成立时间	1995年04月14日				
注册资本金	3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226784				
注册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项资质等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证书编号	CYLZ·粤·0126·壹-1/5				
法定代表人	李宏生	职务	总经理	职称	无
企业负责人	李宏生	职务	总经理	职称	无
技术负责人	卢国升	职务	总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备注:					

承包工程范围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
 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
 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
 可从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和经营；
 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

发证机关：(章)
2015 年 8 月 11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2016年6月14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3) 资格（质）证书—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
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0847Y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9404

企业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宏生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6月12日 至 2026年06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资格（质）证书—广东省造林工程施工资质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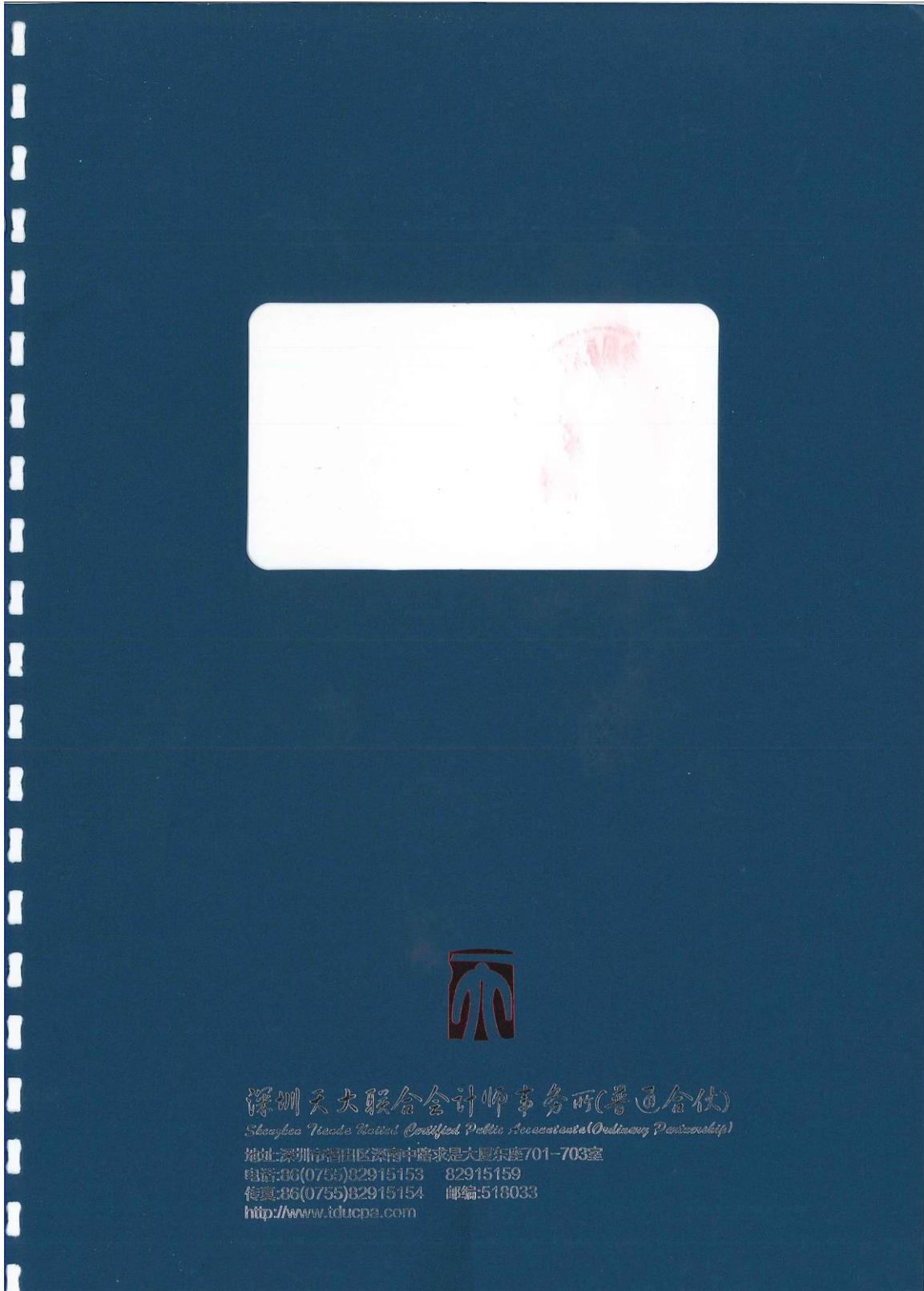
5) 资格（质）证书—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data.gdcic.net/dop>

(3) 2022、2023、2024 审计报告扫描件

1) 2022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六、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3]T24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8,993,784.02	27,138,93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4,297,493.77	10,828,234.1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3	8,326,156.69	8,996,362.43
其他应收款	4	55,572,402.56	64,854,399.31
存货	5	22,490,756.82	19,821,060.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9,680,593.86	131,638,990.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28,527,758.59	31,139,470.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27,758.59	31,139,470.84
资产总计		168,208,352.45	162,778,461.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18,890,000.00	17,6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6,224,903.37	6,469,250.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2,282,350.16	1,733,086.96
应交税费	10	701,037.82	421,891.50
其他应付款	11	2,509,397.67	2,078,297.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07,689.02	28,362,52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395.3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95.35
负债合计		30,607,689.02	28,400,922.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090,574.35	26,768,261.92
未分配利润	13	80,510,089.08	77,609,277.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600,663.43	134,377,53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208,352.45	162,778,461.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4	138,640,515.96	135,977,680.29
减：营业成本	14	115,446,131.17	121,055,401.01
税金及附加	15	656,605.66	565,362.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56,218.20	5,750,893.21
研发费用		12,566,218.45	5,751,925.36
财务费用	16	731,624.22	706,960.2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3,718.26	2,147,138.11
加：营业外收入	17	1,195,262.14	763,237.57
减：营业外支出	18	97,134.61	14,819.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1,845.79	2,895,556.66
减：所得税费用		58,721.46	61,346.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3,124.33	2,834,209.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3,124.33	2,834,209.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23,124.33	2,834,209.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171,256.32	142,957,471.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8,358.62	10,322,83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79,614.94	153,280,30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689,969.19	114,397,432.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60,218.01	19,672,05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32,023.55	3,889,38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8,926.00	9,901,87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361,136.75	147,860,73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478.19	5,419,569.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9,488.74	1,994,205.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488.74	1,994,20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488.74	-1,994,205.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00,000.00	20,60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00,000.00	20,60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8,395.35	16,378,776.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5,744.53	610,359.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4,139.88	16,989,13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860.12	3,611,86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4,849.57	7,037,22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38,934.45	20,101,705.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93,784.02	27,138,934.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3,124.33	2,834,209.89
加：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1,200.99	2,321,007.3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5,744.53	610,359.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9,696.36	-4,745,543.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7,057.15	5,254,693.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5,161.85	-855,156.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478.19	5,419,569.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993,784.02	27,138,934.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38,934.45	20,101,705.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4,849.57	7,037,229.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6,768,261.92	77,609,277.18	134,377,53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0,000,000.00								26,768,261.92	77,609,277.18	134,377,53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312.43	2,900,811.90	3,223,12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3,124.33	3,223,12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2,312.43	-322,312.43	
1. 提取盈余公积										322,312.43	-322,312.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090,574.35	80,510,089.08	137,600,663.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6,484,840.93	75,058,488.28	131,543,32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0,000,000.00								26,484,840.93	75,058,488.28	131,543,32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420.99	2,550,788.90	2,834,20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4,209.89	2,834,209.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3,420.99	-283,420.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83,420.99	-283,420.9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6,768,261.92	77,609,277.18	134,377,539.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5年4月1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30847Y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宏生。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经营范围: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施工;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风景园林景观设计;造林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白蚁、红火蚁及薇甘菊的防治;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古建筑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水土保持、生态修复;清洁服务、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物业管理;劳务分包;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公路、桥梁维修、保养;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经营和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劳务派遣。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计算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源于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七）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

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五) 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点确认收入。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

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十六)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

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作为承租人。

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	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20075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六十三条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第七条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

五、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926,155.93	742,456.05
银行存款	28,067,628.09	26,396,478.40
合 计	28,993,784.02	27,138,934.45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24,297,493.77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4,297,493.77	100%	--	10,828,234.13	100%	--
合 计	24,297,493.77	100%	--	10,828,234.13	100%	--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326,156.69	100%	8,996,362.43	100%
合 计	8,326,156.69	100%	8,996,362.43	100%

4、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55,572,402.56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5,572,402.56	100%	--	64,854,399.31	100%	--
合 计	55,572,402.56	100%	--	64,854,399.31	100%	--

5、 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工程施工	22,490,756.82	--	19,821,060.46	--
合 计	22,490,756.82	--	19,821,060.46	--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9,907,522.21	--	--	29,907,522.21
机器设备	3,919,145.61	105,651.08	--	4,024,796.69
运输设备	7,324,901.10	1,122,241.47	--	8,447,142.57
其他设备	4,270,086.58	111,596.19	--	4,381,682.77
小 计	45,421,655.50	1,339,488.74	--	46,761,144.24

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7,081,655.98	1,420,607.30	--	8,502,263.28
机器设备	1,818,327.48	357,675.81	--	2,176,003.29

运输设备	2,497,256.23	1,361,601.43		3,858,857.66
其他设备	2,884,944.97	811,316.45		3,696,261.42
小计	14,282,184.66	3,951,200.99		18,233,385.65

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2,825,866.23	21,405,258.93
机器设备	2,100,818.13	1,848,793.40
运输设备	4,827,644.87	4,588,284.91
其他设备	1,385,141.61	685,421.35
合计	31,139,470.84	28,527,758.59

7、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抵押借款	17,660,000.00	11,700,000.00	10,470,000.00	18,890,000.00
合计	17,660,000.00	11,700,000.00	10,470,000.00	18,890,000.00

8、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6,224,903.3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24,903.37	100%	6,469,250.77	100%
合计	6,224,903.37	100%	6,469,250.77	100%

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82,350.16	1,733,086.96
合计	2,282,350.16	1,733,086.96

10、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65,433.62	367,061.6

城建税	24,173.54	--
教育费附加	10,360.09	--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06.72	--
企业所得税	5,993.77	--
个人所得税	88,170.08	54,829.90
合 计	701,037.82	421,891.50

11、 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509,397.6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09,397.67	100%	2,078,297.94	100%
合 计	2,509,397.67	100%	2,078,297.94	100%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李宏生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陈吉珍	3,000,000.00	--	--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中兴信验字[2010]第 4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77,609,277.18	75,058,488.28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本期年初余额	77,609,277.18	75,058,488.2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223,124.33	2,834,209.8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2,312.43	283,420.99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	--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80,510,089.08	77,609,277.18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8,640,515.96	135,977,680.29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 计	138,640,515.96	135,977,680.29
主营业务成本	115,446,131.17	121,055,401.01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15,446,131.17	121,055,401.01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344,638.05	264,761.58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147,702.02	113,469.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98,468.01	75,646.17
印花税		5,144.23	9,200.97
土地使用税		-	455.43
房产税		58,579.53	77,650.61
代征个税		2,073.82	24,178.39
合 计		656,605.66	565,362.40

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15,744.53	610,359.43
减: 利息收入	9,616.12	2,750.99
手续费	25,495.81	93,849.78
合 计	731,624.22	706,960.20

1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1,187,891.33	761,342.33
其他		1,895.24
合 计	1,195,262.14	763,237.57

1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滞纳金	88,621.53	-
其他	8,513.08	14,819.02
合 计	97,134.61	14,819.02

六、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

证书序号: 00039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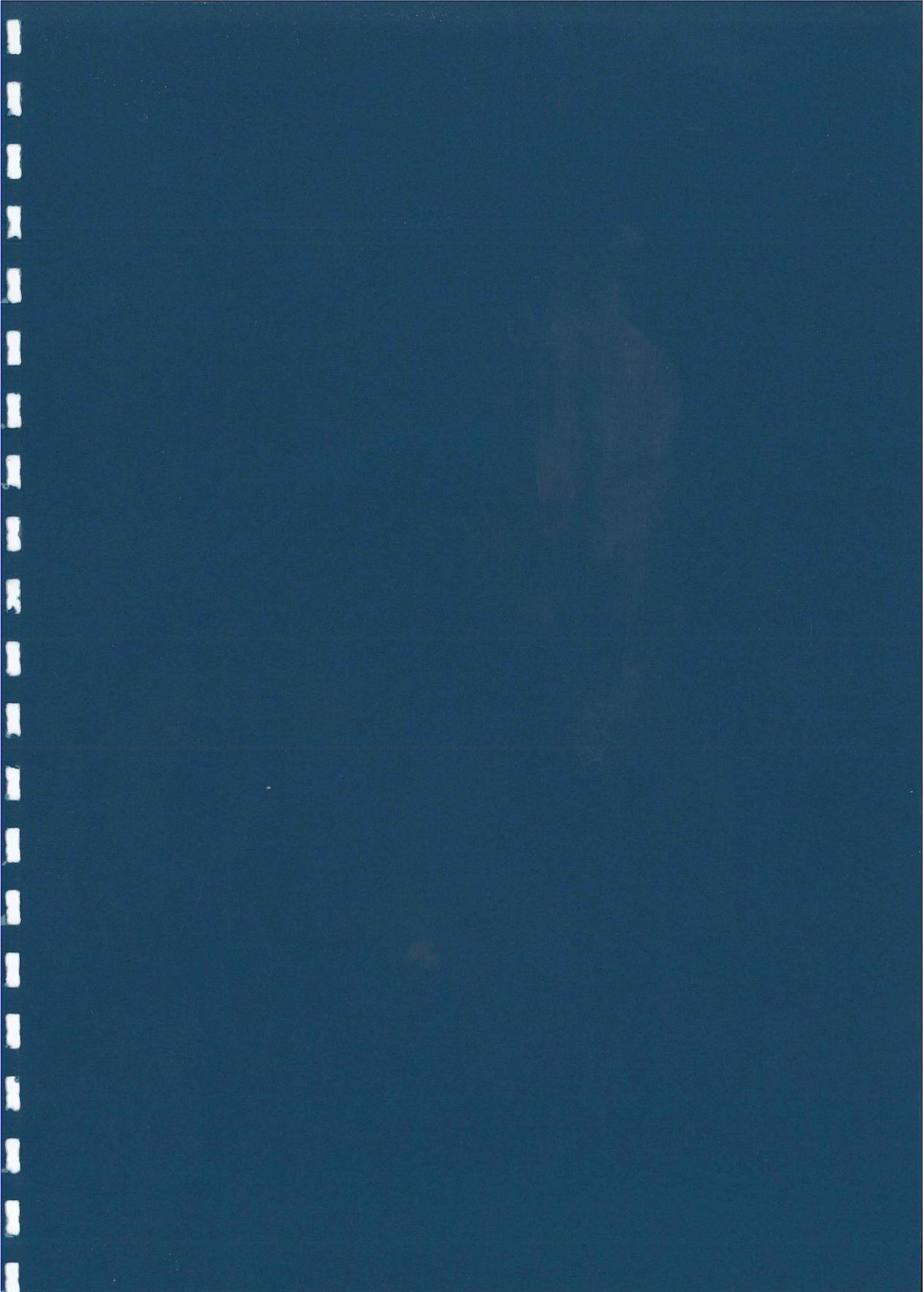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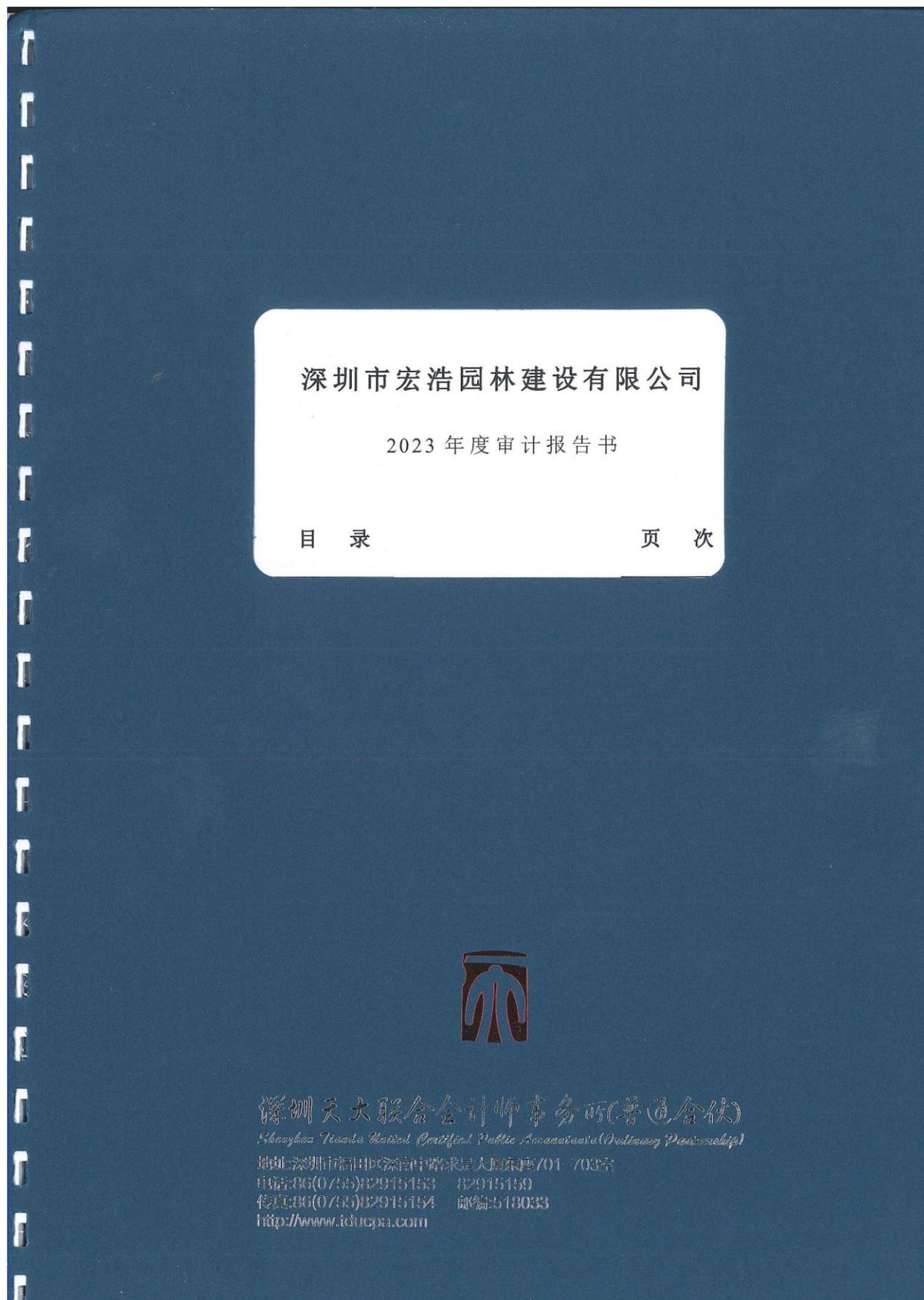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 2023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六、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4]T10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0,964,943.63	28,993,78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8,772,329.51	24,297,493.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3	8,732,648.59	8,326,156.69
其他应收款	4	53,274,668.02	55,572,402.56
存货	5	31,315,760.40	22,490,756.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3,060,350.15	139,680,593.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28,765,390.80	28,527,758.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65,390.80	28,527,758.59
资产总计		171,825,740.95	168,208,352.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21,547,142.88	18,8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572,333.78	6,224,903.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2,267,277.92	2,282,350.16
应交税费	10	810,989.42	701,037.82
其他应付款	11	2,220,740.54	2,509,397.6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418,484.54	30,607,689.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418,484.54	30,607,689.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471,233.65	27,090,574.35
未分配利润	13	83,936,022.76	80,510,089.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407,256.41	137,600,66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825,740.95	168,208,352.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4	159,566,623.58	138,640,515.96
减：营业成本	14	132,315,953.26	115,446,131.17
税金及附加	15	528,469.65	656,605.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590,856.19	7,056,218.20
研发费用		13,421,501.97	12,566,218.45
财务费用	16	808,430.34	731,624.2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1,412.17	2,183,718.26
加：营业外收入	17	956,703.85	1,195,262.14
减：营业外支出	18	21,271.40	97,134.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6,844.62	3,281,845.79
减：所得税费用		30,251.64	58,721.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6,592.98	3,223,124.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6,592.98	3,223,124.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06,592.98	3,223,124.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091,787.84	125,171,256.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3,582.64	10,908,35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05,370.48	136,079,614.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200,018.33	101,689,96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49,320.17	18,260,218.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48,057.51	3,732,02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1,994.01	9,678,92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729,390.02	133,361,13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4,019.54	2,718,47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28,316.10	1,339,48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8,316.10	1,339,48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8,316.10	-1,339,48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40,000.00	11,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40,000.00	11,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82,857.12	10,508,395.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647.63	715,744.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16,504.75	11,224,13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495.25	475,86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8,840.39	1,854,849.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93,784.02	27,138,934.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64,943.63	28,993,784.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06,592.98	3,223,124.33
加：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90,683.88	3,951,200.9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3,647.63	715,744.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25,003.57	-2,669,69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3,593.10	-3,517,057.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6,347.36	1,015,161.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4,019.54	2,718,478.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964,943.63	28,993,784.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993,784.02	27,138,934.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28,840.39	1,854,849.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090,574.35	80,510,085.08	137,600,66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27,090,574.35	80,510,085.08	137,600,66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659.30	3,425,933.68	3,806,592.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06,592.98	3,806,592.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80,659.30	-380,659.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0,659.30	-380,659.3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471,233.65	83,936,022.76	141,407,256.41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 释 号	上期数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77,609,277.18	134,377,53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77,609,277.18	134,377,53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0,811.90	3,223,12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3,124.33	3,223,12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22,312.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2,312.43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80,510,089.08	137,000,663.43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5年4月1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30847Y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宏生。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经营范围: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施工;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风景园林景观设计;造林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白蚁、红火蚁及薇甘菊的防治;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古建筑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水土保持、生态修复;清洁服务、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物业管理;劳务分包;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公路、桥梁维修、保养;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经营和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劳务派遣。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计算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源于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七）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

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五）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点确认收入。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

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

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作为承租人。

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	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420105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六十三号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五、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798,907.34	926,155.93
银行存款	20,166,036.29	28,067,628.09
合 计	20,964,943.63	28,993,784.02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 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28,772,329.51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8,772,329.51	100%	--	24,297,493.77	100%	--
合 计	28,772,329.51	100%	--	24,297,493.77	100%	--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732,648.59	100%	8,326,156.69	100%
合 计	8,732,648.59	100%	8,326,156.69	100%

4、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53,274,668.0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3,274,668.02	100%	--	55,572,402.56	100%	--
合 计	53,274,668.02	100%	--	55,572,402.56	100%	--

5、 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工程施工	31,315,760.40	--	22,490,756.82	--
合 计	31,315,760.40	--	22,490,756.82	--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9,907,522.21			29,907,522.21
机器设备	4,024,796.69	1,140,324.41		5,165,121.10

运输设备	8,447,142.57	1,806,145.13		10,253,287.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381,682.77	1,281,846.56		5,663,529.33
小计	46,761,144.24	4,228,316.10		50,989,460.34

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8,502,263.28	1,420,607.30		9,922,870.58
机器设备	2,176,003.29	382,355.69		2,558,358.98
运输设备	3,858,857.66	1,604,957.09		5,463,814.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96,261.42	582,763.81		4,279,025.23
小计	18,233,385.65	3,990,683.88		22,224,069.54

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1,405,258.93	19,984,651.63
机器设备	1,848,793.40	2,606,762.12
运输设备	4,588,284.91	4,789,472.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85,421.35	1,384,504.10
合计	28,527,758.59	28,765,390.80

7、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抵押借款	18,890,000.00	22,840,000.00	20,182,857.12	21,547,142.88
合计	18,890,000.00	22,840,000.00	20,182,857.12	21,547,142.88

8、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572,333.78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72,333.78	100%	6,224,903.37	100%
合计	3,572,333.78	100%	6,224,903.37	100%

9、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7,277.92	2,282,350.16
合计	2,267,277.92	2,282,350.16

10、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50,363.72	565,433.62
城建税	30,228.46	24,173.54
教育费附加	12,955.05	10,36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36.69	6,906.72
企业所得税	-	5,993.77
个人所得税	108,805.50	88,170.08
合计	810,989.42	701,037.82

11、 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220,740.54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20,740.54	100%	2,509,397.67	100%
合计	2,220,740.54	100%	2,509,397.67	100%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李宏生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陈吉珍	3,000,000.00	--	--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中兴信验字[2010]第 4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80,510,089.08	77,609,277.18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本期年初余额	80,510,089.08	77,609,277.1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806,592.98	3,223,124.33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0,659.30	322,312.43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	-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83,936,022.76	80,510,089.08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9,566,623.58	138,640,515.96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 计	159,566,623.58	138,640,515.96
主营业务成本	132,315,953.26	115,446,131.17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32,315,953.26	115,446,131.17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297,927.05	344,638.0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127,683.02	147,702.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85,122.02	98,468.01
印花税		17,737.56	5,144.23
土地使用税		-	-
房产税		-	58,579.53
代征个税		-	2,073.82
合 计		528,469.65	656,605.66

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33,647.63	715,744.53
减：利息收入	12,517.12	9,616.12
手续费	87,299.83	25,495.81
合 计	808,430.34	731,624.22

1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405,671.01	1,187,891.33
其他	551,032.84	7,370.81
合 计	956,703.85	1,195,262.14

1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滞纳金	21,271.40	88,621.53
其他	-	8,513.08
合 计	21,271.40	97,134.61

六、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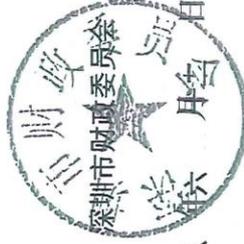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证书序号: 00039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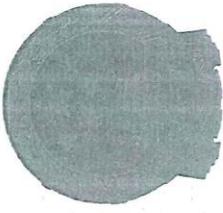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行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0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天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Tianhuo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rdinary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701-703室

电话:06(0755)82915153 82915159

传真:06(0755)82915154 邮编:518033

http://www.tducpa.com

3) 2024 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六、财务报表附注	10-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5]T12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477,488.75	20,964,94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9,400,931.12	28,772,329.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3	8,987,142.87	8,732,648.59
其他应收款	4	39,910,787.57	53,274,668.02
存货	5	52,500,734.66	31,315,760.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0,277,084.97	143,060,350.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28,523,490.35	28,765,390.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23,490.35	28,765,390.80
资产总计		178,800,575.32	171,825,740.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25,701,083.21	21,547,142.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497,678.17	3,572,333.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2,795,752.42	2,267,277.92
应交税费	10	817,163.17	810,989.42
其他应付款	11	1,597,035.83	2,220,740.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408,712.80	30,418,48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4,408,712.80	30,418,48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769,694.26	27,471,233.65
未分配利润	13	86,622,168.26	83,936,02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391,862.52	141,407,25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800,575.32	171,825,740.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4	139,765,701.79	159,566,623.58
减：营业成本	14	114,950,071.18	132,315,953.26
税金及附加	15	558,539.32	528,469.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289,415.65	9,590,856.19
研发费用		10,389,554.28	13,421,501.97
财务费用	16	860,046.98	808,430.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8,074.38	2,901,412.17
加：营业外收入	17	486,678.61	956,703.85
减：营业外支出	18	216,860.23	21,271.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87,892.76	3,836,844.62
减：所得税费用		3,286.65	30,25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4,606.11	3,806,592.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4,606.11	3,806,592.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84,606.11	3,806,592.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137,100.18	155,091,78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6,537.97	10,913,58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463,638.15	166,005,37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920,370.52	124,200,018.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73,650.75	32,949,320.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9,583.01	4,348,057.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0,254.62	10,231,99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33,858.90	171,729,39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0,220.75	-5,724,01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96,891.58	4,228,316.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6,891.58	4,228,31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891.58	-4,228,31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610,263.00	22,8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10,263.00	22,8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456,322.67	20,182,857.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4,282.88	733,647.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0,605.55	20,916,50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657.45	1,923,49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7,454.88	-8,028,84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64,943.63	28,993,784.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7,488.75	20,964,943.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84,606.11	3,806,592.98
加：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38,792.03	3,990,683.8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4,282.88	733,647.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84,974.26	-8,825,003.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0,784.56	-2,583,593.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712.07	-2,846,347.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0,220.75	-5,724,019.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77,488.75	20,964,943.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964,943.63	28,993,781.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7,454.88	-8,028,840.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471,233.65	83,936,022.76	141,407,25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27,471,233.65	83,936,022.76	141,407,25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8,460.61	2,686,145.50	2,984,60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84,606.11	2,984,60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769,694.26	86,622,168.26	144,391,862.52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	注 释 号	上期数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090,574.35	80,510,089.08	137,600,66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27,090,574.35	80,510,089.08	137,600,66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0,659.30	3,125,933.68	3,806,59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6,592.98	3,806,59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7,471,233.65	83,936,022.76	141,407,256.41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5年4月1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330847Y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宏生。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经营范围: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施工;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风景园林景观设计;造林工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白蚁、红火蚁及薇甘菊的防治;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古建筑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水土保持、生态修复;清洁服务、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搜集及运输;物业管理;劳务分包;温室大棚、滴灌系统、园林智能化系统配套设施的设计与施工;公路、桥梁维修、保养;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经营和销售;肥料生产和销售;劳务派遣。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计算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源于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七）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械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

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五) 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点确认收入。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

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十六)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4、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政府补助，具体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八）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

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作为承租人。

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	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420105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六十三号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1,414,900.20	798,907.34
银行存款	8,062,588.55	20,166,036.29
合 计	9,477,488.75	20,964,943.63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39,400,931.1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9,400,931.12	100%	--	28,772,329.51	100%	--
合 计	39,400,931.12	100%	--	28,772,329.51	100%	--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987,142.87	100%	8,732,648.59	100%
合 计	8,987,142.87	100%	8,732,648.59	100%

4、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39,910,787.57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9,910,787.57	100%	--	53,274,668.02	100%	--
合 计	39,910,787.57	100%	--	53,274,668.02	100%	--

5、 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工程施工	52,500,734.66	--	31,315,760.40	--
合 计	52,500,734.66	--	31,315,760.40	--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9,907,522.21			29,907,522.21
机器设备	5,165,121.10	1,380,000.00		6,545,121.10
运输设备	10,253,287.70	2,303,291.75		12,556,579.4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63,529.33	1,113,599.83		6,777,129.16
小 计	50,989,460.34	4,796,891.58		55,786,351.92

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9,922,870.58	1,420,607.30		11,343,477.88
机器设备	2,558,358.98	523,461.50		3,081,820.48

运输设备	5,463,814.75	1,948,124.66		7,411,939.41
电子设备及其他	4,279,025.23	1,146,598.57		5,425,623.80
小 计	22,224,069.54	5,038,792.03		27,262,861.57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9,984,651.63	18,564,044.33
机器设备	2,606,762.12	3,463,300.62
运输设备	4,789,472.95	5,144,640.0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84,504.10	1,351,505.36
合 计	28,765,390.80	28,523,490.35

7、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抵押借款	21,547,142.88	24,610,263.00	20,456,322.67	25,701,083.21
合 计	21,547,142.88	24,610,263.00	20,456,322.67	25,701,083.21

8、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497,678.1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97,678.17	100%	3,572,333.78	100%
合 计	3,497,678.17	100%	3,572,333.78	100%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5,752.42	2,267,277.92
合 计	2,795,752.42	2,267,277.92

10、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22,570.55	650,363.72
城建税	43,579.94	30,228.46
教育费附加	18,677.12	12,955.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451.41	8,636.69
企业所得税		-
个人所得税	119,884.15	108,805.50
合 计	817,163.17	810,989.42

11、 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597,035.83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97,035.83	100%	2,220,740.54	100%
合 计	1,597,035.83	100%	2,220,740.54	100%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李宏生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陈吉珍	3,000,000.00	--	--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中兴信验字[2010]第 4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83,936,022.76	80,510,089.08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本期年初余额	83,936,022.76	80,510,089.0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984,606.11	3,806,592.9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8,460.61	380,659.30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	-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86,622,168.26	83,936,022.76

1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9,765,701.79	159,566,623.58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 计	139,765,701.79	159,566,623.58
主营业务成本	114,950,071.18	132,315,953.26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14,950,071.18	132,315,953.26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311,089.42	297,927.0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133,324.04	127,683.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88,882.69	85,122.02
印花税		25,243.17	17,737.56
土地使用税		--	-
房产税		--	-
代征个税		--	-
合 计		558,539.32	528,469.65

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74,282.88	733,647.63
减：利息收入	5,830.43	12,517.12
手续费	91,594.53	87,299.83
合 计	860,046.98	808,430.34

1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444,900.00	405,671.01
其他	41,778.61	551,032.84
合 计	486,678.61	956,703.85

1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滞纳金	-	21,271.40
其他	216,860.23	-
合 计	216,860.23	21,271.40

六、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审计是以贵企业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对未提供的资料事项，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五日

证书序号:000394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1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自贸时代中心）大区园林景观施工	4205.525696	2025.4.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妈湾		
工程内容	<p>首层及屋顶花园： 园建工程、种植工程与运输安装、景观给排水、户外移动家具及设施、水景制作与安装景观雕塑小品制作安装、井盖采购安装、栏杆及装饰面、景观海绵城市及设施等施工图及清单上所有内容。</p> <p>T1/T3 两个下沉广场侧墙(景观墙)、配合竣工验收产生的景观改造。</p>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或否）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10-119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企业业绩 1: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自贸时代中心）大区园林景观施工

A.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5-47-03-102357051001

标段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自贸时代中心）大区园林景观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4205.525696万元

中标工期（天）： 457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1-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21

查验码： JY2025031396188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v.com/jyfw/zbtz.html>

B. 合同关键页

和胜实业合同审

审核人: 国峰

日期

合同编号: ZMTZ-01.0102-sg.99-0003

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2023版)

工程名称: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 (自贸时代中心) 大区园林
景观施工

发 包 人: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 4月 7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自贸时代中心）大区园林景观施工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自贸时代中心）大区园林景观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妈湾

工程内容及特征：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3.526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50余万平方米。本工程建筑含2栋超高层综合办公楼，1栋高层综合酒店，4层地下室。T1位于19-01-01地块，地上建筑层数56层，建筑高度249.90米，6层裙房，主要功能为商业、办公、酒店；T2位于19-01-02地块，地上建筑层数53层，建筑高度为243.40米，6层裙房，主要功能为办公、文化活动中心、商业；T3位于19-01-03地块，地上建筑层数21层，建筑高度为99.85米。地下功能为商业、停车和附属公用设施用房。

本项目面积约

1、大区景观：44100平方米；

2、T1下沉广场侧墙面积：290平方米；T3下沉广场侧墙面积：400平方米

约共计：44790平方米 具体范围详见图纸。

本次施工实施内容包括自贸时代中心（但不限于）：

首层及屋顶花园：

园建工程、种植工程与运输安装、景观给排水、户外移动家具及设施、水景制作与安装、景观雕塑小品制作安装、井盖采购安装、栏杆及装饰面、景观海绵城市及设施等施工图及清单上所有内容。

T1/T3两个下沉广场侧墙（景观墙）、配合竣工验收产生的景观改造

上述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仅为概括性描述，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招标范围。

具体工程规模及范围以设计施工图纸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

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方开挖及运输(开挖至施工图要求标高,包含管沟土方、车道、人行道广场、水景、绿化苗木种植等图纸所有开挖项包含在本合同范围);

土方回填及运输(按图回填至各层设计标高);

土方换填及运输(范围内所有换填土方在本合同范围内);

车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铺装道路、植草格道路、沥青道路、混凝土道路、消防车道、商业街、花岗石道牙及其它工程等);

人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特色铺地、入口地面铺地、木平台、汀步石步道、硬质广场、木平台及其它工程等);

地界围篱工程(包括小区围墙、分隔大门、栏杆及其它工程等);

附属构筑物及小品工程(包括入口保安亭、亭子、采光井栏杆、树池、车库坡道廊架、景墙、石座墙、散铺卵石、园路、曲状木平台、车挡石及其它小品工程等);

挡土墙工程及其深化设计(挡土墙及其饰面工程);

与主体结构相连的室外台阶,结构及粗装修部分由总包施工,面层及台阶栏杆由景观单位施工;

架空层硬质工程;

所有水景工程制作与安装(除泳池结构以外的其余结构工程);

绿化工程(绿化栽植、养护、运输及垂直运输);

成品保安亭采购及安装;

成品健身器材;

儿童活动设施;

垃圾桶;

户外家私;

雕塑、小品及基础;

特色花钵、移动花箱、成品花坛、陶罐等；

车库坡道墙面装饰、栏杆等施工；

景观配电、景观照明（包括配电箱、灯具、开关、电线电缆、保护套管、过线井、接地保护）；

外立面装饰与景观交界部位的收边收口；

室外排水工程：首层及各楼层结构顶板的排水层（做法按图施工）；建筑室外雨水、污水、废水、中水系统和园林绿化疏水排水和园建水景部分的排水系统，包括上述系统的管道以及相应的排水构筑物、雨水口、排水沟和相应的井、井盖（双层，其中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沟盖板。排水终点为市政接驳井。

室外给水工程：指园林景观、绿化给水系统，包括园林给水接表以及管道、阀部件、阀门井、水景设备等；

室外电气工程：景观配电以低压配电柜出线开关为界，低压配电柜出线开关以下的所有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景观所有配电箱（含总配电箱 B-B1AP.jg1、B-B1AP.jg2 等）进线及出线的电线电缆、保护套管、灯具、电缆井、过线井、井盖板、接地保护、灯具基础等所有电气工程内容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室外首层及各层空中花园发光标识电源线管及电线电缆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室外电气预埋工程：市政高压、通讯网络、有线电视进线由市政接口至地下室外墙之间的电缆沟、管道、电缆井、过线井、检查井及上述沟、井的盖板、排水等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室外首层及各层空中花园背景音乐和监控系统等智能化设施基础预留预埋、线管敷设（管内穿铁丝）及相关电缆沟、电缆井、过线井、检查井及上述沟、井的盖板等（包含不限于）智能化图纸内容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泛光工程室外地埋灯等安装后的路面修复；

新建给排水管网、雨污管网、中水管网等管网与市政管网接驳，负责办理水务主管部门工程验收、移交等相关手续；负责缴纳给排水管网、雨污管网、中水管网等管网与市政管网接驳、移交的相关费用；该相关费用已包含合同价款中。建设项目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及项目给排水报建、审批等相关工作由承包人进场后负责编制、报批，该类相关工作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架空层的墙面饰面和吊顶工程；

井盖：项目上所有类型的井、承重井盖及其上部的装饰井盖，（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沟盖板。

施工范围内现有围挡及硬化地面的拆除外运；

施工范围内临时踏步、栏杆等的砌筑和拆除、外运；

垂直绿化的施工和养护（养护期自景观工程验收后一年）；

防水：屋面防水由总包按施工图施工，上翻 300mm；景观后砌花池超过 300 的部分由景观负责防水施工。

项目 T1\T2\T3 栋的各类材料、管线、苗木、设备设施等至各层露台的垂直运输及相关措施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改造提升工程及配合竣工验收产生的景观改造工程；

T1 及 T3 栋两个下沉广场侧墙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必要的现状混凝土拆除外运工程；

建筑设施景观外装饰（小市政电箱、燃气箱、燃气调压站等）；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并自行承担该等费用和 risk。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

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承包人已在本项目招标阶段确认招标图纸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是一致的，并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不得以合同工程量清单工程量与招标图纸工程量不一致为理由提出对工期和合同金额的调整（此条款适用于固定总价包干方式）。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38582804.55元（大写：叁仟捌佰伍拾捌万贰仟捌佰零肆元伍角伍分），增值税：3472452.41元（大写：叁佰肆拾柒万贰仟肆佰伍拾贰元肆角壹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42055256.96元（大写：肆仟贰佰零伍万伍仟贰佰伍拾陆元玖角陆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竣工日期：___，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457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标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13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标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标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11) 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上述文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同一顺序的文件如存在约定不一致的内容,则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如存在约定不一致的内容,以排序在前的为准。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十一、合同附件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2 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附件3 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4 价格确认通知书

附件5 材料设备品牌表

附件6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7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 附件8 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附件9 图纸目录
- 附件10 合同清单
- 附件 11 违约金（罚款）缴纳通知单
- 附件 12 景观单位与其他承包人的界面划分
- 附件 13 质量保函
- 附件 14 支付保函
- 附件 15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附件 16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违约处罚实施细则
- 附件 17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隐患排查认定标准基本指引
- 附件 18 招商蛇口大型机械设备安全管理与技术指引（2023 版）
- 附件 19 答疑补遗文件
- 附件 20 中标通知书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2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T102-0478 宗地（湾啟紫荆府）景观工程	2020.437354	2025.12.2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启迪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工程内容	园建工程、绿化种植工程与运输安装、景观给排水、户外移动家具及设施、水景制作与安装、景观雕塑小品制作安装、井盖采购安装、栏杆及装饰面、景观海绵城市及设施等施工图及清单上所有内容。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或否）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21-129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 企业业绩 2: 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T102-0478 宗地 (湾啟紫荆府) 景观工程

A.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5-04-05-171773007001

标段名称: 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78宗地(湾啟紫荆府)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蛇口启迪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20.437354万元

中标工期(天): 379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10-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招标人(盖章):  何安利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打印日期: 2025-12-11

查验码: JY2025120803628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B.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合同编号:ZMTZ-5.0202-sg.99-0011

审核人: _____

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T102-0478 宗地 (湾啟紫荆府) 景观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妈湾 15 单元 02 街坊 T102-0478 宗地 (湾啟紫荆府)
景观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前海蛇口启迪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前海蛇口启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78宗地（湾啟紫荆府）景观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78宗地（湾啟紫荆府）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妈湾15单元02街坊

工程内容及特征：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78宗地（湾啟紫荆府）景观工程景观总面积约14.801m²，其中大区景观面积约9565m²，幼儿园景观面积约5621m²。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种植工程与运输安装、景观给排水、户外移动家具及设施、水景制作与安装、景观雕塑小品制作安装、井盖采购安装、栏杆及装饰面、景观海绵城市及设施等施工图及清单上所有内容。具体工程规模及范围以设计施工图纸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9）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土方开挖（开挖至施工图要求标高，包含管沟土方开挖）；

总包按景观设计标高回填土方，绿化 30cm 厚种植土由景观回填；

车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铺装道路、植草格道路、沥青道路、混凝土道路、消防车道、商业街、花岗石道牙及其它工程等）；

人行道路工程（包括道路路基垫层，特色铺地、入口地面铺地、木平台、汀步石步道、硬质广场、木平台及其它工程等）；

地界围篱工程（包括小区围墙、分隔大门、栏杆及其它工程等）；

附属构筑物及小品工程（包括入口保安亭、亭子、采光井栏杆、树池、车库坡

道廊架、景墙、石座墙、散铺卵石、园路、曲状木平台、车挡石及其它小品工程等)；

挡土墙工程及其施工深化（挡土墙及其饰面工程）；

与主体结构相连的室外台阶，结构及精装修部分由总包施工，面层及台阶栏杆由景观单位施工；

景观范围内的架空层硬质工程；

所有水景工程（除泳池结构及一体化水处理以外的其余结构工程）；

绿化工程（绿化栽植、养护）；

成品保安亭采购及安装；

成品健身器材；

儿童活动设施；

垃圾桶；

户外家私；

雕塑、小品及基础；

特色花钵、移动花箱、成品花坛、陶罐等；

车库坡道以截水沟为界限范围（截水沟由总包施工）墙面装饰、栏杆等施工；

景观配电、景观照明（包括配电箱、灯具、开关、电线电缆、保护套管、过线井、接地保护）；

外立面装饰与景观交界部位的收边收口平面由园林施工，立面由幕墙施工；

室外排水工程：首层及各楼层结构顶板的排水层（做法按图施工）；建筑室外雨水、污水、废水、中水系统和园林绿化疏水排水和园建水景部分的排水系统，包括上述系统的管道以及相应的排水构筑物、雨水口、排水沟和相应的井、井盖（双层，其中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沟盖板。排水终点为市政接驳井。

室外给水工程：指园林景观、绿化给水系统，包括园林给水接表以及管道、阀门部件、阀门井、水景设备等；

室外电气工程：景观配电以景观电箱为界，配电箱与低压配电柜出线由机电单位施工，包含但不限于景观所有配电箱出线的电线电缆、保护套管、灯具、电缆井、过线井、井盖板、接地保护、灯具基础等所有电气工程内容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室外首层及各层空中花园发光标识电源线管及电线电缆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室外电气预埋工程：市政高压、通讯网络、有线电视进线由市政接口至地下室外

墙之间的电缆沟、管道、电缆井、过线井、检查井及上述沟、井的盖板、排水等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室外首层及各层空中花园背景音乐和监控系统的线管敷设（管内穿铁丝）包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

泛光工程室外地埋灯等安装后的路面修复；

新建给排水管网、雨污管网、中水管网等管网与市政管网接驳，负责办理水务主管部门工程验收、移交等相关手续；负责缴纳给排水管网、雨污管网、中水管网等管网与市政管网接驳、移交的相关费用；该相关费用已包含合同价款中。建设项目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及项目给排水报建、审批等相关工作由承包人进场后负责编制、报批，该类相关工作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架空层的墙面饰面和吊顶工程；

井盖：项目上所有类型的井、承重井盖其上部的装饰井盖，（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沟盖板。

施工范围内现有围挡及硬化地面的拆除外运；

施工范围内临时踏步、栏杆等的砌筑和拆除、外运；

垂直绿化的施工和养护（养护期自景观工程验收后一年）；

防水：屋面防水由总包按施工图施工，上翻 300mm；景观后砌花池超过 300 的部分由景观负责防水施工。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并自行承担该等费用和 risk。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按图纸、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招标范围、技术规范进行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

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承包人已在本项目招标阶段确认招标图纸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是一致的，并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不得以合同工程量清单工程量与招标图纸工程量不一致为理由提出对工期和合同金额的调整（此条款适用于固定总价包干方式）。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18536122.51元（大写：壹仟捌佰伍拾叁万陆仟壹佰贰拾贰元伍角壹分），增值税：1668251.03元（大写：壹佰陆拾陆万捌仟贰佰伍拾壹元零叁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20204373.54元（大写：贰仟零贰拾万零肆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肆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1月17日，竣工日期：2026年7月30日，2026年11月30日景观改造完成。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79天。

[]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13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上述文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同一顺序的文件如存在约定不一致的内容，则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如存在约定不一致的内容，以排序在前的为准。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2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十一、合同附件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2 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 附件3 工程现场签证单
- 附件4 价格确认通知书
- 附件5 材料设备品牌表
- 附件6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 附件7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 附件8 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附件9 图纸目录
- 附件10 合同清单
- 附件11 违约金（罚款）缴纳通知单
- 附件12 景观单位与其他承包人的界面划分
- 附件13 质量保函
- 附件14 支付保函
- 附件15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附件16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违约处罚实施细则
- 附件17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隐患排查认定标准基本指引
- 附件18 招标答疑
- 附件19 中标通知书
- 附件20 询标承诺函
- 附件21 技术要求
- 附件22 工人工资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蛇口启迪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何亨利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A1704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3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8395.914557	2024.1.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位于南山区蛇口赤湾片区，地处港口产业区，北靠赤湾山，东南临兴海大道。		
工程内容	包括种植土、绿化种植景观及景观道路、给排水管线、景观照明、园林道路、扶梯罩棚、围墙、小品、雕塑、大门、岗亭、水景配套,设备、水处理设备、健身设施采购及安装、红线外管线迁改、绿化迁移及人行道提升及其他零星工程。CFGH 地块范围内风井及楼梯间的景观及装饰工程、地下室外立面装饰、提升大堂景观及装饰工程、南北侧坡道及垂直梯的景观及装饰工程。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或否）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31-138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 企业业绩 3: 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A.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邮编: 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 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贵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招标文件, 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 并经我公司批准, 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 中标价为(人民币)捌仟叁佰玖拾伍万玖仟壹佰肆拾伍元伍角柒分(小写: RMB83,959,145.57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 年 12 月 18 日

B. 合同关键页

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072/2024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赤湾停车场位于南山区蛇口赤湾片区,地处港口产业区,北靠赤湾山,东南临兴海大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地处蛇口半岛南部,赤湾山西南面,西接前海西部岸线,东连深圳湾滨海休闲带,用地功能为城市道路用地+二类居住用地+教育设施用地+文体设施用地。本项目包含 A、C、D、F、G、H 地块,总建筑面积约 62.2 万平米。其中 C 地块为教育设施用地,建筑功能为九年一贯制学校,属于多层建筑,总建筑面积约为 92000 平方米,最高建筑高度约 23.9 米;F 地块内设文体公园,计容建筑面积约 135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16000 平方米,分设综合体育活动中心和文化活动中心;G 地块地块内为 1 栋住宅,建筑高度约 80 米,1 处物业服务用房,总计容建筑面积约为 14210 平方米,容积率 2.7 (包含公共配套);H 地块内为 1 栋住宅,建筑高度约 80 米,1 处物业服务用房,总计容建筑面积约为 12890 平方米,容积率 3.1 (包含公共配套)。

本次招采园林景观面积约 82656 平方米,其中 C 地块景观面积约 43000 平方米, F 地块景观面积约 6429 平方米, G、H 地块及 G、H 之间公共绿地景观面积约 7031 平方米,运动公园景观面积约 26196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深铁熙府上盖 CFGH 地块及运动公园包括种植土、绿化种植景观及景观道路、给排水管线、景观照明、园林道路、扶梯罩棚、围墙、小品、雕塑、大门、岗亭、水景配套



设备、水处理设备、健身设施采购及安装、红线外管线迁改、绿化迁移及人行道提升及其他零星工程。

2. CFGH 地块范围内风井及楼梯间的景观及装饰工程、地下室外立面装饰、提升大堂景观及装饰工程、南北侧坡道及垂直梯的景观及装饰工程。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0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70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叁佰玖拾伍万玖仟壹佰肆拾伍元伍角柒分（小写：RMB83,959,145.57 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74,899,145.57 元（其中不含税价 68,714,812.45 元，增值税金额 6,184,333.12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9,060,000.00 元（其中不



含税价 8,311,926.61 元，增值税金额 748,073.3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100号地铁大厦（电子）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邱艳 0755-89986532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胡志光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牟子贤 0755-89986627 合约部门审核人：刘天晨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意园1号厂房A1704

电话：0755-28712281 传真：0755-841869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0000001091 邮政编码：518172

承包商经办人：陈玉芳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13662234769

合同签署地点：深圳

时间：2024年1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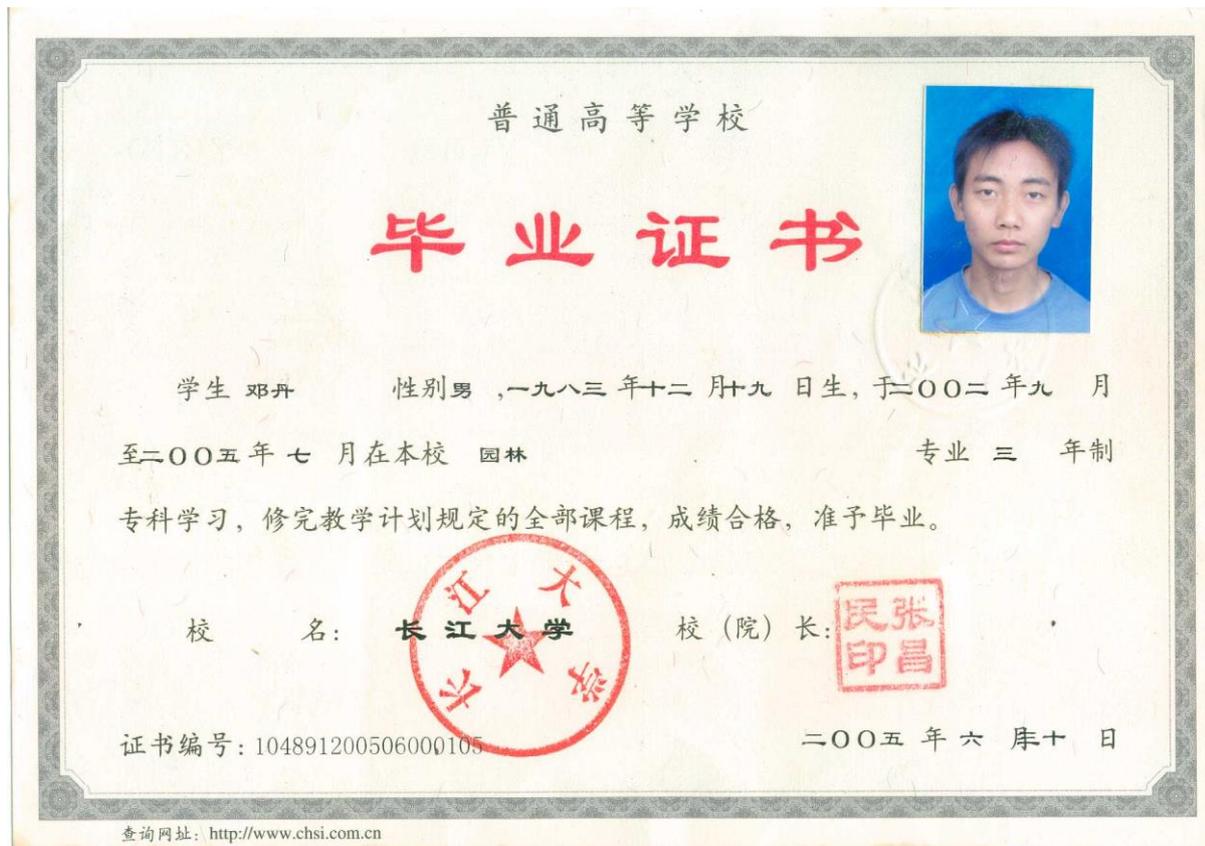


3. 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简介

姓名	邓丹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园林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 码	420881198312192571	手机号 码	13714437467
参加工作时间	2005.7.1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2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304655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 基本情况	工作经验情况	(填写具体年限) 2005.6.30 毕业，20 年工作经验	证明材料：毕业证、职称证、任职 情况说明、社保证明、业绩证明 页码：140-173		
	专业职称情况	2019.4.29 取得园林 中级工程师职称	证明材料：职称证书 页码：141		

(1) 项目经理(邓丹)毕业证



(2) 项目经理(邓丹)职称证



(3) 项目经理(邓丹)任职情况说明

任职证明

兹证明 邓丹 为我司自有员工(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0881198312192571),
自 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我公司 项目经理 职位。

特此证明。

公司全称(盖章):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年1月26日



(4) 项目经理(邓丹)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邓丹

社保电脑号: 609792777

身份证号码: 42088119831219257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0296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7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8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1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2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合计			9356.12	4402.88			4039.8	1615.92			404.04		384.0	384.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248362w)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2 项目经理业绩 1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779.924823	2025.7.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体育四路交汇处西北角		
工程内容	园建工程、构架小品、绿化工程、水电工程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或否)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145-159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证明材料：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153-159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项目经理(邓丹)业绩证明 1-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A.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17-70-03-013900005001

标段名称: 安居泰和苑项目及安居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4.316833万元

中标工期: 1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1-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13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东宁' (Li Dongning).

查验码: 2727814834429484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B. 施工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T-G-2024-PHXM-04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体育四路交汇处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用地面积 19068.0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0860.76 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 72300 平方米,商业面积 7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用房 6500 平方米,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2250.32 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2810.44 平方米,规定容积率 4.5,园林面积为 21107 平方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负责项目的采购、施工、报批报建等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园建工程: 园路、石材铺装、车行沥青路、EPDM 现浇地垫、围墙、景墙、景观座墙、水景、架空层、屋顶、铁艺门、护栏、特色种植池、沙坑、线性水沟、石材盖板水沟、成人及儿童活动器材、雕塑、成品垃圾箱、成品花箱、成品岗亭、成品户外家具、成品垃圾屋、特色种植池、景观廊架、消防水箱装饰格栅、卡通造型亭子、景观亭、钢梯、架空层墙壁图案、卡通室外主体台阶的饰面层等(硬景工程和软景工程);

2、构架小品;

3、绿化工程: 回填土及修整、草坪、灌木、大小乔木等;

4、水电工程: 配电箱、电缆线路、灯具、接地系统、排水系统、给水系统等;

5、配合各项材料检测,配合现场完成消防验收、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

6、BIM 模型深化及成果（若有）。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1、园建工程；2、构架小品；3、绿化工程；4、水电工程；5、BIM 深化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配合创“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安全质量要求: 配合创“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 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 (大写) 柒佰柒拾玖万玖仟贰佰肆拾捌元贰角叁分 (¥ 7,799,248.23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7,155,273.60 元, 增值税税率 9%。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 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 对于已经发包人确认应支付且承包人已开具发票部分的款项, 执行原规费及税率; 对于未经发包人确认或未开票部分的款项, 执行变化后的规费及税率。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壹仟柒佰肆拾玖元伍角陆分 (¥ 151,749.5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肆万元整 (¥ 44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有关本工程真实、合法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标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标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4 月 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标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标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标人:(公章)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
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FLBQX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0847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创新
科技中心 2 栋 A 座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
码创业园 1 号厂房 A1704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080281

电话: 0755-28712281

传真: 0755-8319701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755930927210666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091

C.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7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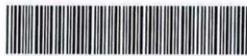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体育四路交汇处西北角	建筑面积	21107m ²	工程造价	779.92 4823万 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900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404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雅涛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沙星
副组长	申明、李志毅、赖雅莉
组员	陈永裕、黄宇、谢兴荣、周培鑫、张兴杰、曹世锋、杨进文、杨冬平、姚瞻金、邓丹、陈勇、陈锋、张蓉、刘洁钦、程秋、周清平、刘琼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水电工程	沙星	黄宇、李志毅、申明、姚瞻金、杨冬平、邓丹
绿化工程	赖雅莉	陈永裕、张兴杰、周培鑫、刘洁钦、陈勇、曹世锋、杨进文、张蓉、程秋
工程质控资料	谢兴荣	陈锋、周清平、刘琼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沙星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沙星
2	张昊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张昊
3	陈永裕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陈永裕
4	黄宇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黄宇
5	谢兴荣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谢兴荣
6					
7	李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老
8	赖雅莉	深圳市雅涛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赖雅莉
9	李华	深圳新造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设计师	李华
10	申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申明
11	曹世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曹世锋
12	杨进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进文
13	杨冬平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杨冬平
14	姚瞻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姚瞻金
15	邓丹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邓丹
16	陈勇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勇
17	陈锋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陈锋
18	张蓉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张蓉
19	刘洁钦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刘洁钦
20	程秋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员		程秋
21	周清平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周清平
22	刘琼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劳资员		刘琼
23	张兴杰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兴杰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本项目为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主要内容为园建工程，架构小品，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电气工程，现项目已按设计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观感质量好，符合要求。
 5、本工程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整，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兴杰
 注册号: 1100011-AY039
 有效期: 至2027年12月

3.3 项目经理业绩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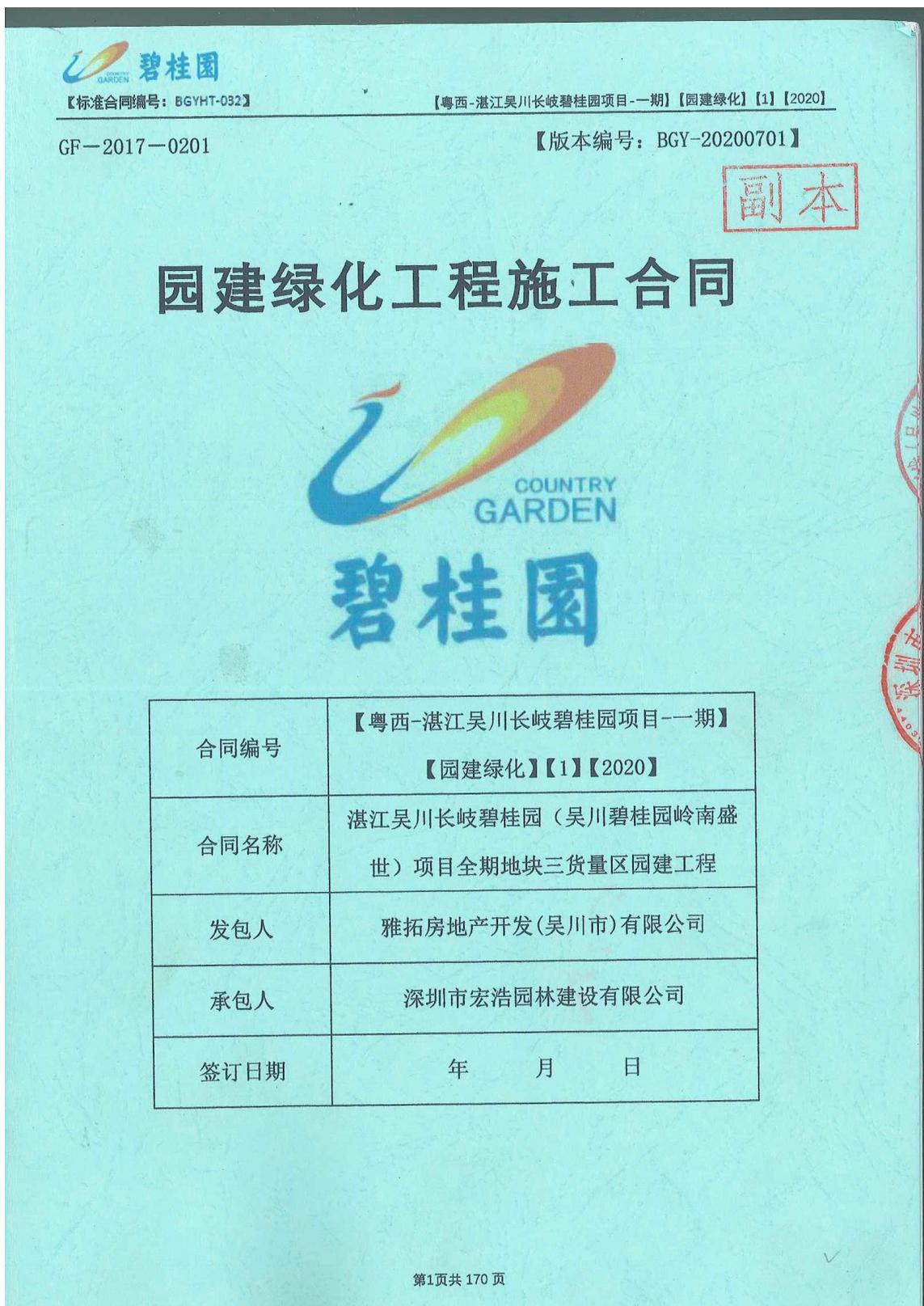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	649.516699	2021.12.25
建设单位	雅拓房地产开发(吴川市)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东省湛江吴川市长岐镇苏村火车站站前路		
工程内容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 包含洋房园建、小学园建、商业大厦园建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年1月1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或否) 是	证明材料: 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 161-173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证明材料: 竣工验收报告 页码: 173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 项目经理(邓丹)业绩证明 2-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

A. 施工合同关键页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工程基本信息

发包人（全称）：雅拓房地产开发(吴川市)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湛江吴川市长岐镇苏村火车站前路

1.3. 工程内容：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包含洋房园建、小学园建、商业大厦园建

1.4. 现场管理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马程		——
2	监理信息	单位名称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翁谦	
3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任瑞峰	助理工程师
		电话	13672648766	
4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任瑞峰		助理工程师

5	承包人保修负责人	姓名	任瑞峰
		电话	13672648766
		电子邮箱	630656282@qq.com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 街道龙岗天安数码 创业园1号厂房 A1704

二、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小学园建	6591.93	2020-12-18	2021-03-20	
2	商业大厦园建	2215.32	2020-12-18	2021-04-20	
3	洋房园建	10532.00	2020-12-18	2021-04-20	
合计		19339.25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条款 11 ~ 条款 14。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暂定含税金额：

(小写) ¥4,905,872.64；(大写) 人民币肆佰玖拾万零伍仟捌佰柒拾贰元陆角肆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 (小写) ¥4,500,800.59；增值税税率 9.00%【不含增值税金额 = 含税金额 / (1 + 增值税税率) (其中税率按当前国家规定承包人适用的税率)】。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第二部《工程计价清单》】

3.2. 进度款支付：

本工程的工程款 (进度款) 支付方式按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附件 9 约定执行。

发、承包双方约定:应在6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当年的7月支付,应在12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第二年的1月支付。

3.2.1. 按每个月进度支付进度款:承包人应在每月2日上报完成工程(包括已完工并且其补充预算已经审核的工程变更)进度款申请表(进度款申请表格式详见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附件4),发包人应在45天审定并支付完毕。若承包人出现虚报金额超过发包人审核金额10%或未按时提供资料等属承包人自身原因的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利要求承包人再次申报或完善资料,因此而耽误的进度款支付时间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当期进度款应按当期实物量完成量的80%进行支付。

在工程各阶段完(竣)工检测且验收通过、完(竣)工资料完成移交之日起45天内支付至该部分工程合同价款的85%;在结算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45天内且绿化工程养护期满半年支付至工程合同结算价的97%,留合同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标准

【适用于园建工程】按合同约定、设计图纸及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

【适用于绿化工程】① 绿化工程必须按设计要求种植花草树木,并对照设计图纸,不缺株少苗,不缺品种,并按设计图纸修剪和造型,保养期内成活率达100%,无病虫害发生、无绿化死角、无杂草、绿地纯度达98%以上;

② 乔木、灌木、大袋苗、盆栽植物的准确率要达到99%;小袋苗误差不能超过2%;

③ 袋苗种植时必须解除胶袋。草皮铺设前须用耙刮平地面,沿同一方向铺设草皮,草皮间缝不得超过2cm。

④ 高度超过1.6M的乔灌木实行栽、修剪;

⑤ 防风支架:胸径8-10cm的乔木用3条2米长,粗4-6cm的毛竹/杉木;胸径18-

20cm 的乔木，用 3 条 3 米长，粗 4-6cm 的毛竹/杉木；胸径大于 20cm 的乔木，选用粗约 1cm 的鱼丝绳/钢丝绳，每株 5 段，每段 7.5 米，拉绳点用 1 米长，粗约 10cm 的钢筋水泥桩。高度超过 3M 的乔、灌木种植完毕后，用毛竹/杉木支撑加固处理，加固期为 6 个月，高度超过 10M 的加固期为 1 年以上；

- ⑥ 绿化水管布局合理，阀门开关距离四周不超过 100 米，布局覆盖率 100%；
- ⑦ 阀门开关灵活，无漏水，安装稳固、无摇晃。

4.1. 所执行的技术规范：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等，以及行业现行的规程、技术标准、试验检验标准、质量评定标准，质量缺陷责任期的有关规定等。

承包人必须在确保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履行合同。如果出现工程安全、质量问题，承包人须承担相应的施工安全、施工质量的责任。如果发包人的指令使工程存在安全、质量隐患的，承包人可以拒绝执行并报碧桂园集团运营中心（联系电话：18718721050，邮箱：bgygcgl@countrygarden.com.cn），如果不上报而按指令执行的，由承包人承担施工安全、质量和管理责任。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包括：

- 5.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约定的有关协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5.2. 本合同第一册《工程基本信息》、第二册《工程计价信息》（含答疑文件）
- 5.3. 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除工程清单或报价单）
- 5.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的《通用条款》
- 5.5.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
- 5.6.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7. 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



【标准合同编号: BGYHT-032】

【粤西-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项目-一期】【园建绿化】【1】【2020】

5.8. 现行的法律、法规、条例、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5.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5.10.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 本施工合同最终解释权归碧桂园集团工程招标管理部。

定的解除合同和撤离施工现场的有关内容及时撤离场地,移交工程给发包人。

44.8. 如承包人的工程质量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承包人须按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的期限内进行返工或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质量标准。若承包人未在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的期限内完成返工或拆除和重新施工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仅根据合同与承包人就经发包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签认的完成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承包人必须在收到发包人退场指令后10天内完成退场,而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并须按伍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44.9.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条款、清理条款及违约条款和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45. 合同生效与终止

45.1.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5.2. 除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44条款外,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45.3.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发包人承包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议、保密等义务。

46. 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正本份数: 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同等效力。

46.2.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46.3. 由发包人制作四份正本寄给承包人,承包人按合同要求制作装订贰份副本并盖章签字后寄给发包人。发包人收到文本合同核实准确无误后签字盖章,按合同约定数量寄给承包人。

47. 补充条款

47.1. 销售配合

因销售需要,承包人需按规定时间完成的有关工作由发包人另行通知。

47.1.1. 发包人将根据销售需要,安排施工现场不定期对社会开放,承包人在开放日前应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并作好相应的安全措施。

47.1.2. 为配合销售而提前需要施工的项目,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要求按时安排施工完毕。

47.1.3.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发包人销售需要,积极配合样板房、预备样板房及室外环境的施工。如需增加工程的造价计算按合同有关规定执行。

47.2. 有效证据的范围: (其中有视频、照片)

47.3. 通讯联络

47.3.1. 本合同中无论何处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准、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通讯(含派人面交、邮寄、电子传输等), 均采用书面形式, 且只有在对方收到方能生效。

47.3.2. 一方拒绝签收另一方的通讯文件的, 另一方以特快专递、挂号信等方式将文件送至通讯地址的, 视为送达。

47.4. 特别约定

47.4.1. 本合同通用条款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的《通用条款》执行。

47.4.2. 承包人已经清楚明白, 目前发包人对工程管理、质量、进度、安全施工有其特殊的要求, 并且有其制度, 承包人愿意接受其监督管理、配合巡查; 按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附件 5《现场管理实施细则》执行, 并且接受日后发包人制定的新的管理制度, 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结算时不予计取。

47.4.3. 承包人在履约过程中如需发包人区域协助处理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工程款申报、签证、预结算及合同履行争议问题等) 请以邮件形式将反馈问题发送至发包人区域以下指定邮箱:

所属区域	邮箱地址
碧桂园集团区域公司_粤西成本管理部	bgycqcb071@countrygarden.com.cn

若邮件发送后 20 个工作日内无任何信息反馈的, 则承包人可将问题发送到碧桂园集团成本管理中心对应业务监督部门。

业务分类	碧桂园集团监督部门	邮箱地址
进度款/计价条款/签证/清单/调差原则/预结算	碧桂园集团成本管理中心 成本管理部	bgycbglb2019@countrygarden.com.cn
招标业务/合同条款/合同签订	碧桂园集团成本管理中心 工程招标管理部	bgycbzb@countrygarden.com.cn

十二、合同签订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项目部

十三、合同附件

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书



【标准合同编号: BGYH7-032】

【粤西-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项目-二期】【园建绿化】【1】【2020】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地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
天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
A170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电话:

0755-84186901

传真:

传真:

0755-84186901

公司邮箱:

公司邮箱:

630656282@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光明支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

账号:

4000091119100119681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
安数码创业园1号厂房 A170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12

- 说明: 1、承包人须对其提供的银行账号准确性负责, 如因银行账号不准确导致付款失败的后果由
承包人自行承担;
- 2、若承包人变更银行账号的, 则应事先提供书面联系单告知发包人, 并经发包人项目总
经理盖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 3、承包人同意原则上账户名称应与公章名称一致, 如不一致的则须由承包人书面授权并
经发包人项目总经理盖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补充协议（一）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 货量区园建工程补充协议（一）

合同编号：【粤西-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项目-一期】【园建绿化】【1】【2020】-补1



发 包 人：雅拓房地产开发(吴川市)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雅拓房地产开发(吴川市)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署了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粤西-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项目-一期】【园建绿化】【1】【2020】）（以下称原合同），现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合同约定的内容予以变更和补充，具体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一、合同价款调整内容：

1.1. 对园建工程进行预算刷新，经双方协商，现增加合同价款暂定含税金额¥1,589,294.35。

二、合同价款变更：

原合同暂定含税金额：

（大写）：人民币肆佰玖拾万零伍仟捌佰柒拾贰元陆角肆分；

（小写）：¥4,905,872.64。

本补充协议（一）增加暂定含税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捌万玖仟贰佰玖拾肆元叁角伍分；

（小写）：¥1,589,294.35。

现合同暂定含税总金额变更为：

（大写）：人民币陆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陆拾陆元玖角玖分；

（小写）：¥6,495,166.99。【变更后的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1】

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小写）¥5,958,868.80，增值税税率9%。

调整后的合同暂定价款只作为拨付进度款的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结算时按原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三、除本补充协议约定外，其他所有条款均按原合同约定予以履行。

四、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副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五、合同附件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补充协议(一)

附件1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合同价款计取表

附件2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预算汇总表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订地点: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项目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7日



B.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地块三 货量区园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湛江吴川市长岐镇苏村火车站站前路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学校操场、旗杆、体育设施、凉亭、水景、跑道、EPDM 胶垫、 地坪漆、广场平台、商业街平台、路侧石、停车位、给排水	
验收说明：		
施工单位：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任瑞峰 技术负责人： 尹斗 日期：2021.12.25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1.12.25

注：本表一式两份，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各一份。

4. 其他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是/否）
1	项目经理	邓丹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4901	风景园林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2	项目副经理	张祥斌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助理级	12101718	工程测量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3	技术负责人	刘春银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助理级	2503006232570	园林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4	安全负责人	徐潇轩	/	安全生产考核证	C证	粤建安 C3(2025)0041430	/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5	质量负责人	陈勇	/	上岗证	/	2401030600340255	/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6	园建工程师	钱璐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8197	风景园林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7	园建工程师	祝雯雯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03048340	风景园林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8	绿化工程师	张蓉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3788	风景园林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9	给排水工程师	陈碧云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06003013964	给水排水工程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10	电气工程师	姜帆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132124754	电气工程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11	建筑工程师	王金洋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131020058	建筑工程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12	造价工程师	孙艳艳	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一级	建[造]11164400002580	土木建筑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13	施工员	刘洁钦	/	上岗证	/	0441710494417006928	/	已提供，后附人员证件社保证明	是

14	材料员	周清平	/	上岗证	/	04423111000130000 38	/	已提供，后附人员 证件社保证明	是
15	专职安全 员	姚园洁	/	安全生产 考核证	C证	粤建安 C3(2023)0903960	/	已提供，后附人员 证件社保证明	是
16	质量员	李伟旭	/	上岗证	/	2401030100335156	/	已提供，后附人员 证件社保证明	是
17	资料员	谢冬花	/	上岗证	/	2401050000332998	/	已提供，后附人员 证件社保证明	是
18	劳资专管 员	彭瑶	/	上岗证	/	2401140000338046	/	已提供，后附人员 证件社保证明	是

(1) 项目经理-邓丹-简历表、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邓丹	性 别	男	年 龄	42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园林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81198312192571	手机号码	13714437467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7. 1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320130465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 质量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779.924823 万元	2024.06.06- 2025.07.25	已完	合格
雅拓房地产开发 (吴川市)有限公司	湛江吴川长岐碧桂园(吴川碧桂园岭南盛世)项目全期 地块三货量区园建工程	649.516699 万元	2020.12.18- 2021.12.25	已完	合格

B. 职称证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姓名: 邓丹	
身份证号: 420881198312192571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风景园林	
级 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1903003024901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C. 毕业证



D.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丹

社保电脑号：609792777

身份证号码：4208811983121925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7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8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1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2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合计			9356.12	4402.88			4039.8	1615.92			404.04		384.0		384.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248362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 项目副经理-张祥斌-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祥斌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九月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王勃新

证书编号:104917201206197022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C. 社保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祥斌

社保电脑号：628644996

身份证号码：36072519890906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5930.88	2965.44			808.0	269.36			269.36		161.28	161.28		40.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7cae3d26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296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 技术负责人-刘春银-简历表、毕业证、社保证明

A.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刘春银	性别	男	年龄	47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学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1325197802245318		
手机号码	1868031016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503006232570		
参加工作时间	1998年7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B.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春银

身份证号：37132519780224531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325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7月10日



C. 毕业证



No.02- 1300614731

(4) 安全负责人-徐潇轩-简历表、安全生产考核 C 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徐潇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4200103240035
手机号码	152 2049 9668		证件号（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C3(2025) 0041430	

B. 安全生产考核证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41430

姓 名：徐潇轩

性 别：男

出生年月：2001年03月2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7月21日

有效 期：2025年07月21日 至 2028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C. 毕业证



D.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潇轩

社保电脑号：808498905

身份证号码：441624200103240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6000296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0296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10153.36	5121.6			1406.26	468.8			468.8						69.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7caee344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296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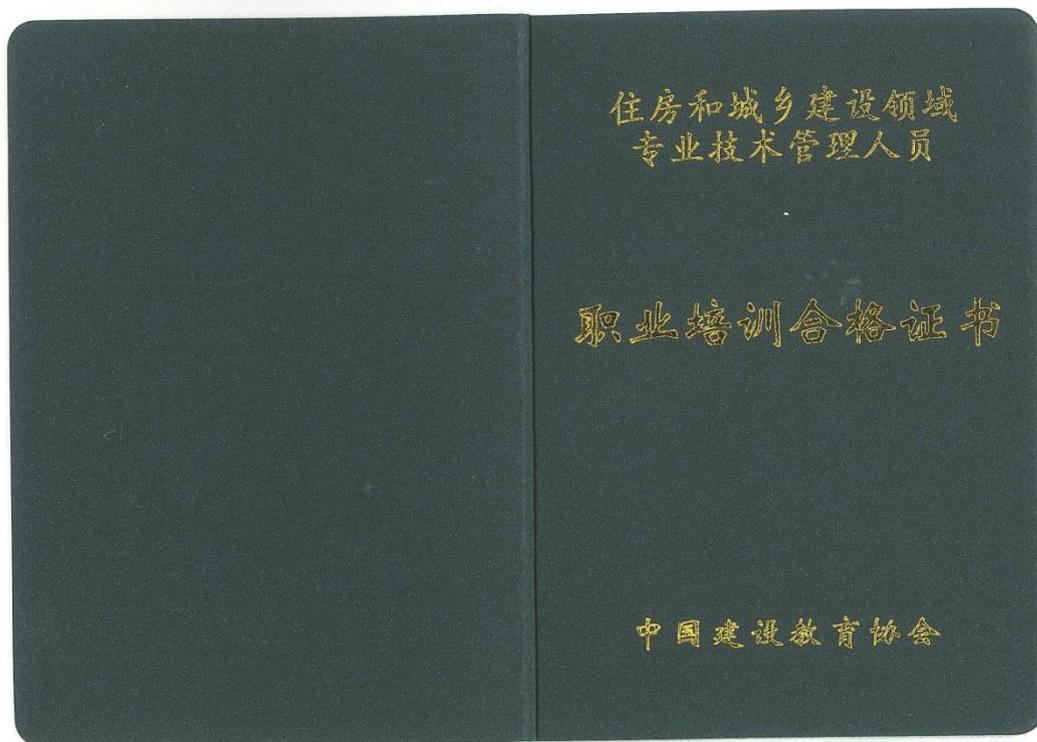


(5) 质量负责人-陈勇-简历表、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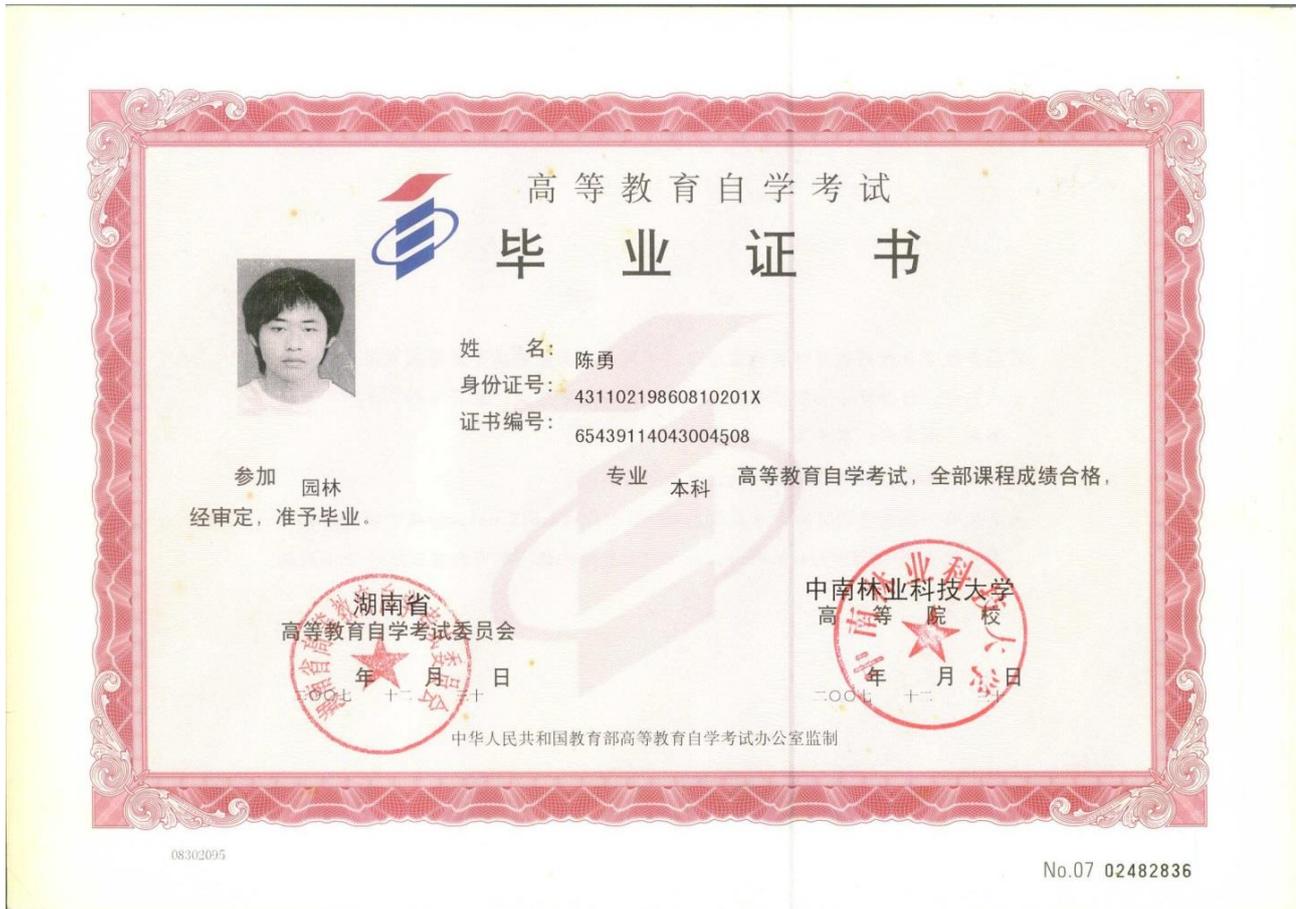
A.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陈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10219860810201X
手机号码	15814012274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600340255	

B. 上岗证



C. 毕业证



(6) 园建工程师-钱瑛璜-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h1>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h1>		
<p>研究生 钱塘璜 性别 女，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于 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 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培养单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641201102000629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钱璐瑛

社保电脑号：629433922

身份证号码：1301021985112109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2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3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4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5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6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7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8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9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10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11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12	6000296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合计			12240.0	5760.0			4039.8	1615.92			404.04						14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35d8dd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7) 园建工程师-祝雯雯-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8) 绿化工程师-张蓉-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蓉

社保电脑号：630660834

身份证号码：4306111989090845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7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8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1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2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合计			9356.12	4402.88			4039.8	1615.92			404.04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3ad550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9) 给排水工程师-陈碧云-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10) 电气工程师-姜帆-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11) 建筑工程师-王金洋-职称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职称证



B.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金洋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三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二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在本校 行政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国家教(88)号令第33号		
证书编号: 102125200905000344		二〇〇九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12) 造价工程师-孙艳艳-注册证书、毕业证、社保证明

A.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4日
- 2026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孙艳艳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7年05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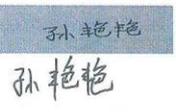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64400002580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B. 毕业证



(13) 施工员-刘洁钦-上岗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上岗证

证书编码：04417104944170069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洁钦

身份证号：445221198411221912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B. 毕业证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洁钦

社保电脑号：609279337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411221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2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3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4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5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6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7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8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09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10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11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2025	12	60002969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48.0	6000	48.0	12.0
合计			11520.0	5760.0			4039.8	1615.92			404.04						14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34e331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4) 材料员-周清平-上岗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上岗证



B.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济平 性别 女 ，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园林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建教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朱繁

证书编号：134271201606002203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清平

社保电脑号：804067374

身份证号码：3624301994010148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8805.76	4402.88			4039.8	1615.92			404.04		239.36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af3b4bb6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5) 专职安全员-姚园洁-简历表、安全生产考核 C 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安全员简历表

姓名	姚园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3019881129251X
手机号码	15986613002		证件号（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C3(2023)0903960

B.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3) 0903960

姓 名: 姚园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2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有效 期: 2024年08月02日 至 2026年11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C.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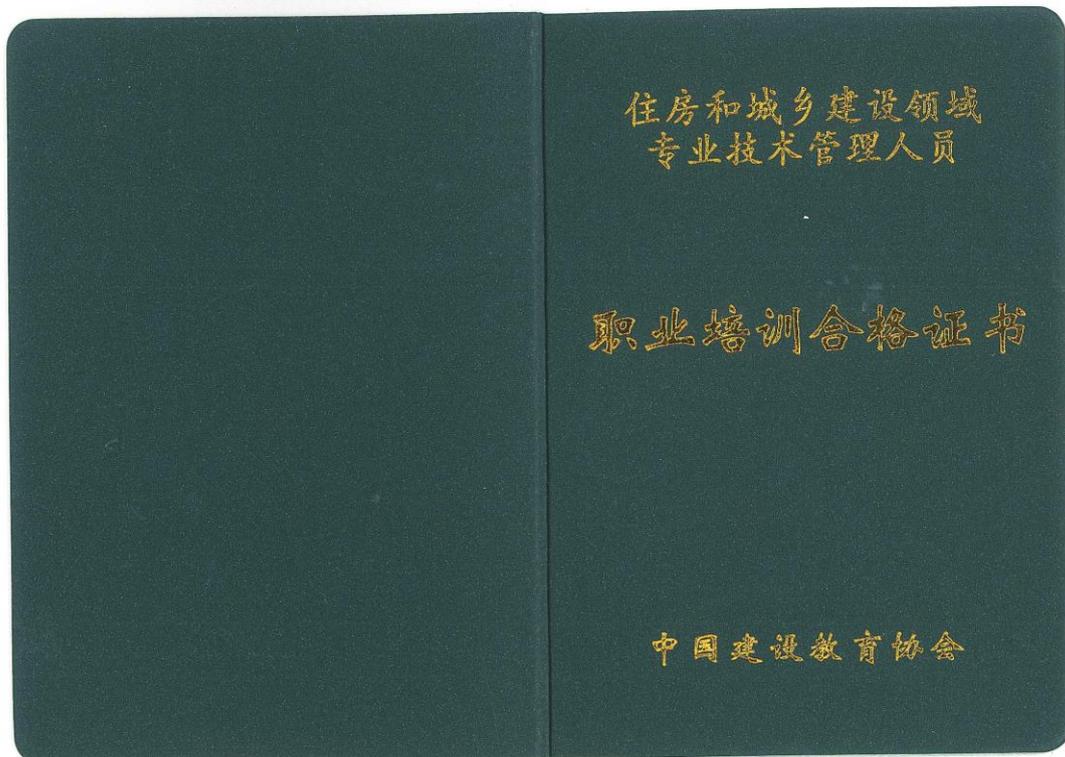


(16) 质量员-李伟旭-上岗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李伟旭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1198708232217
手机号码	13826535589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100335156	

B. 上岗证



C. 毕业证



D.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伟旭

社保电脑号：620164563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7082322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7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8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1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2025	12	6000296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2.0	4000	32.0	8.0
合计			8805.76	4402.88			4039.8	1615.92			404.04		383.0		384.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33fc95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7) 资料员-谢冬花-上岗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上岗证



B. 毕业证



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冬花

社保电脑号：811072803

身份证号码：4304221991100600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296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8.88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296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296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9356.12	4402.88			4039.8	1615.92			404.04		239.36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3a5360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2969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8) 劳资专管员-彭瑶-简历表、上岗证、毕业证、社保证明

A.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彭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304198209240282
手机号码	13798557427		证件号		2401140000338046

B. 上岗证



C. 毕业证



4.2 深圳前海自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重点供应商履约评估优秀供应商

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文件

自贸投资发成本字（2025）84 号

关于发布自贸投资 2025 年上半年重点供应商 履约评估结果的通知

公司各部门：

为加强供应商管理，有效评估公司在建项目重点供应商履约情况，根据股东方相关要求，成本采购部组织开展了自贸投资重点供应商的履约评估工作。评估项目为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期间在建项目，重点供应商类别为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幕墙、地基基础、园林景观工程。根据各参与部门评分，以下供应商被评为优秀，现予以发布：

一、地基基础工程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施工总承包工程（房建类）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施工总承包工程（市政类）

1. 深圳市中骏城建设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奥城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精装修工程

1.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鹏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 高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幕墙工程

重庆索能建设有限公司；

六、园林景观工程

1. 深圳市奥城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0日

联系人：皇凡金 电话 13424175501

抄送：公司领导

自贸投资综合事务部

2025年9月30日印发

4.3 安居集团表扬信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深坪安居函〔2025〕105号

表扬信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我司投资建设的秀景苑项目于2025年4月29日一次性通过集团交付评估，得分84.57分。其中，贵公司承建的园林景观工程在单项评估中荣获86.35分的优异成绩。

贵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表现出卓越的协调能力、专业素养、质量管理和合同履行水平。在贵司副总经理陈勇的领导下，项目部成员李奇、向美伦、陆展洋等积极主动、全力以赴地完成了各项施工任务，高质量地实现了交付评估目标。

鉴于此，特向贵公司及秀景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项目部全体参建人员致以表扬，期望贵公司继续秉承工匠精神，发挥行业示范引领作用，在未来的工程建设中再创佳绩，为打造更多高品质安居工程贡献力量！

特此表扬！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 王昊; 联系电话: 13826504317)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表扬信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我司负责建设的安居泰和苑项目于2025年12月10日一次性通过集团交付评估，得分86.14分。其中，贵公司承建的园林景观工程在单项评估中荣获88.84分的优异成绩。

贵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表现出卓越的协调能力、专业素养、质量管理和合同履约水平。在贵司副总经理陈勇的领导下，项目部成员刘浩钦、邓丹、陈锋、温耿雄、周清平等积极主动、全力以赴地完成了各项施工任务，高质量地实现了交付评估目标。

鉴于此，特向贵公司及安居泰和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项目部全体参建人员致以表扬，期望贵公司继续秉承工匠精神，发挥行业示范引领作用，在未来的工程建设中再创佳绩，为打造更多高品质安居工程贡献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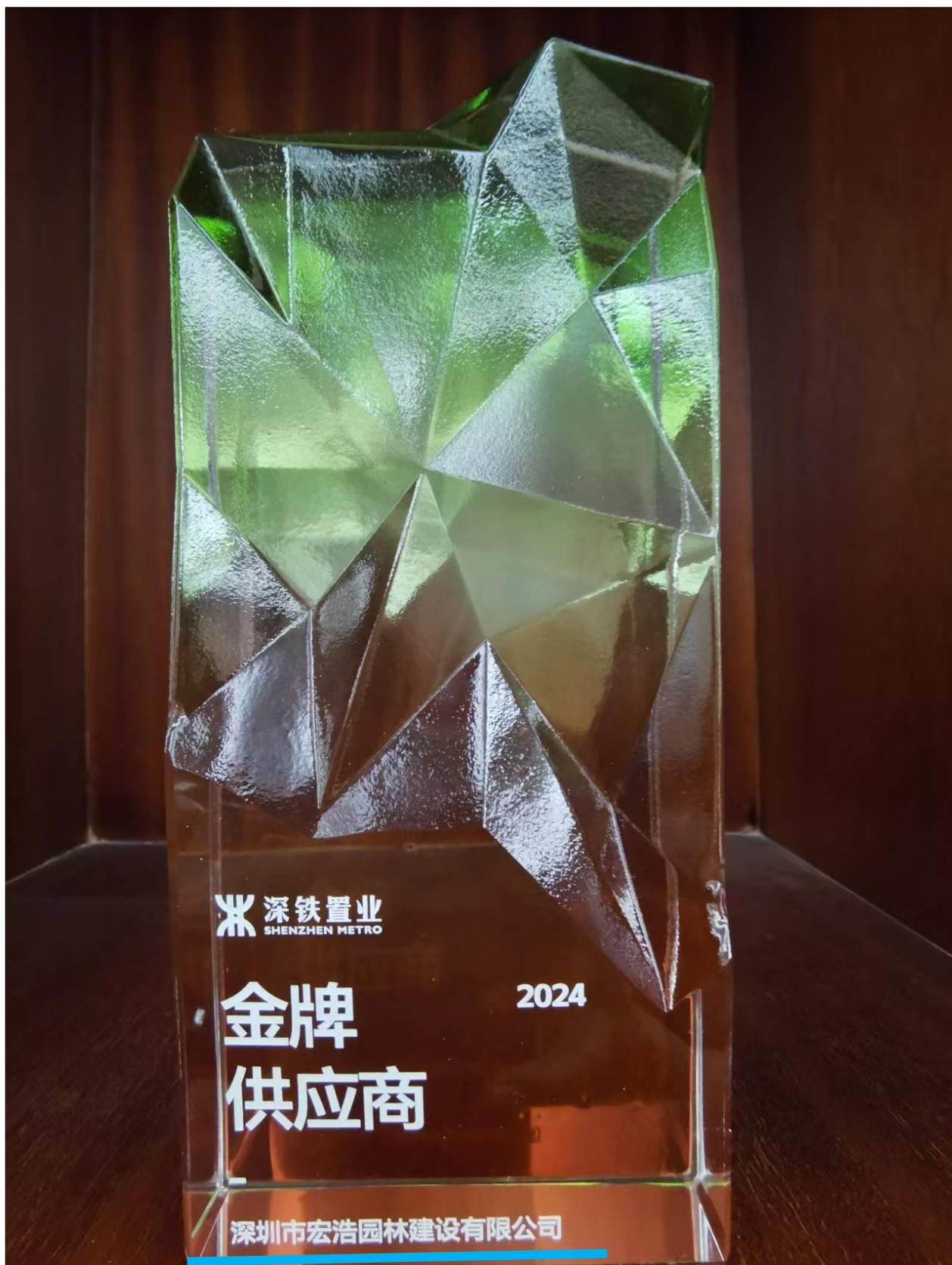
与此同时，也请贵司持续推进问题整改工作，以确保项目最终顺利交付。并切实做好信访维稳相关工作。

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5日

(联系人：沙星；联系电话：13631681044)

4.4 深铁金牌供应商



深铁置业2024年度金牌供应商获奖单位

- 欧派家居
- 胜泽消防
- 湛艺建设
- 中建不二
- 中建五局华南
- 中建八局华南
- 中建三局深圳
- 门老爷科技
- 宏浩园林
- 汇力人防



深铁置业2024年度金牌供应商

- | | |
|----------------|---------------|
| 深圳市启光科技有限公司 |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
| 东莞汇力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
| 深圳市宏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 深圳市湛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门老爷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市胜泽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 中建三局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